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4372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
能力認證測驗」，有關本次報名事宜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
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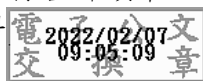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月27日師大進字第
11110026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1年1月27日（星期四）至3月4日
（星期五）止。測驗日期訂於111年4月23日（星期六）舉
行。測驗級別為初級、中級、中高級，報名資格不限國
籍、族別、年齡及學歷。
- 三、本認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
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（<https://exam.sce.ntnu.edu.tw/abst/>），考生服務專線（02）7749-3664、0800-699-566
（免付費），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（@107abst）掌
握最新資訊。

四、請協助轉知所屬人員報名相關訊息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